

厦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厦城执函〔2025〕22号

答复类别：A类

厦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20255026号 提案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市市政园林局：

《关于加强我市餐厨垃圾与废弃油脂收运处置监管工作的建议》（20255026号）已收悉。我局作为会办部门，现将相关工作情况反馈如下，供贵局汇总答复时参考：

一、办理工作背景

《厦门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实施以来，对我市规制、管理、监督餐厨垃圾的产生、收运、处置活动起到了重要作用，厘清了各部门职责，初步建立起餐厨垃圾管理的有效监管机制。我局始终把保障市民健康摆上高位，高度关注餐厨垃圾与废弃油脂处置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和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责任，依法依规开展相关执法查处工作。

二、措施与成效

近年来，我局牵头依据《厦门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厦门

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工作职责，深入落实餐厨垃圾执法工作，全市城管执法部门通过投诉办理、日常执法巡查和部门转办等方式，共查处餐厨垃圾违法行为 37 起，其中简易处罚 33 起。我市餐厨垃圾投诉主要来源于 12345 政务热线受理派发，因餐厨垃圾与日常生活垃圾分类的界限不够明确，精准的餐饮厨余垃圾、废弃油脂的投诉较少，近两年来全市城管执法部门共接投诉 22 起，均予及时处置。在日常工作中，我局注重畅通多渠道举报通道，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监督，利用厦门市运管服平台实现快速受理机制，推动形成全民参与、全民监督的良好氛围。充分借助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工作机制，及时协调在餐厨垃圾执法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对各区相关案件办理给予帮扶督导。

三、相关建议及下一步工作

（一）建立废弃油脂管理实施细则。废弃油脂收运、处理模式与一般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理模式不同，收运企业小而散，收运车辆要求与环卫作业车辆不同，中转环节多，跨区甚至跨市经营活动多，油脂末端处置设施多未纳入环卫管理体系，具有竞争激烈、逐利性明显、行为模式多变、市场主体多样等特点。建议尽快出台相关管理细则。

（二）建立市级统一信息管理平台。我市尚无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的信息管理平台，各区主管部门调查作业企业信息和收运处置流向等取证困难，也难以用信息化手段及时高效地将相关信息

传递至执法部门。同时，市智慧环卫平台未向废弃油脂收运企业开放，监管部门难以要求作业企业落实收运车辆在线监管要求，建议进一步优化。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推动全市城管执法系统与主管部门密切配合，结合常态化执法巡查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及时发现报送相关线索。充分借助生活垃圾分类相关工作机制，及时协调在餐厨垃圾执法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为我市市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领导署名：史宁军

联系人：吕天若

联系电话：5379395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